

私立啟英高級中學圖書館借閱規則

- 一、 本館為培養讀書風氣，鼓勵師生閱讀，以發揮學校圖書館的教育功能，特定訂本辦法。
- 二、 本館出借圖書以本校教職員工及學生為限。
- 三、 本館借閱圖書的時間定為：週一~週五：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四十分止。
- 四、 借閱圖書時，請自行從書架上選取，再憑學生證到服務台辦理借書手續。
- 五、 本校教職員及學生借出館外圖書之冊數及限期分別規定如下：
 - 甲、 教職員：借出圖書館圖書總數為 4 冊(含圖書及雜誌)，圖書借期 2 週，雜誌 1 週，但公務上及教學研究所需參考之書籍不在此限。
 - 乙、 學生：借出圖書總數為 2 冊借期為 2 週。
- 六、 借書期滿，如無他人預約，可續借一次。
- 七、 辦理圖書館續借手續時，需持原借書到本館櫃台辦理續借。
- 八、 凡學生借書期屆滿未還，每逾一日停借一天為原則。
- 九、 圖書外界如有遺失或污損情事，借書人須照章賠償。
- 十、 借出圖書，無論到期與否，一律於學期結束前歸還。
- 十一、 教職員工離職或學生離校時，需再離校前還清圖書。

十二、 讀者進入本館，請勿攜入個人書籍、手提包等，禁止攜帶食品飲料入館。應衣著整潔保持寧靜，請勿高聲談笑，朗讀亂拋紙屑。

十三、 圖書館內圖書，師生均可自由借閱，如有竊取圖書或公務等情事，一律依校規處分。

十四、 凡不遵守規則者，由管理人員予以勸告或停止閱讀。